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02)3356-6500 傳真：(02)2391-0790

會計決算處、綜合統計處、國勢普查處、主計資訊處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

電話：(02)2380-3400 傳真：(02)2380-3444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19 日 11 時 00 分發布，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

新聞聯繫人：王科長前鎧

網址：<http://www.dgbas.gov.tw>

電話：(02) 3356-7368

##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立法院 審議結果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經立法院4個多月來的審查及朝野黨團協商溝通，已於今（19）日完成三讀程序，審查結果如下：

一、歲出原列 2,300 億元（分配數：110 年度 1,241.5 億元、111 年度 1,058.5 億元），減列 1.7 億元，改列 2,298.3 億元。又上開減列數 1.7 億元，主要刪減項目包括：

（一）國家發展委員會 0.23 億元，主要係減列「城鄉建設」及「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等經費。

（二）經濟部主管 0.74 億元，主要係減列「數位建設」及「綠能建設」等經費。

（三）交通部主管 0.22 億元，係減列「數位建設」經費。

（四）衛生福利部主管 0.2 億元，係減列「食品安全建設」經費。

二、以上歲出所需財源 2,298.3 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融資財源調度較原列特別預算案數 2,300 億元，減少 1.7 億元，並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規定，所舉借債務不受公共債務法第 5 條第 7 項有關每年度舉債額度規定之限制。